

随笔

# 人不可以无敌

宋宗桃

一般来说,谁都恨敌人,一些人甚至希望自己的敌人死光死净。可是也有一些头脑清醒的人,对敌人不仅是恨,也感谢,甚至在看到敌人死亡时会生出死而复生的悲哀。

孟孙述和臧孙纯都是鲁国大夫,虽然同朝为官,可孟孙述却非常憎恶臧孙纯。正当一些人感叹臧孙纯冤家路窄时,孟孙述死了。可是,臧孙纯却没有像人们想象的那样高兴,而是心情十分沉重。他亲自去孟孙述家里吊丧,声泪俱下地说:孟孙述憎恶我,这就好像是能够帮助我治病的良药,现在孟孙述死了,没有了药物,我也活不了多久了。(柳宗元《敌戒》)臧孙纯把讨厌自己的人看成是避免自己犯错误的苦口良药,认为失去了对立面自己也会很快断送性命,不愧为千古高见。

秦末楚汉相争,刘邦和项羽争夺天下,打得天昏地暗。开始,刘邦处于劣势。后来,由于刘邦委任贤能,形势发生了逆转。汉高祖五年(前202年),汉军围项羽于垓下(今安徽灵璧东南),在四面楚歌声中,项羽逃至乌江(今安徽和县东北)自杀身亡。刘邦随即建立汉朝,登上帝位。按说,刘邦恨死了项羽。但令人想不到的是,刘邦“以鲁公礼葬项王乌江”,哭得十分悲痛,而且在离开时还频频回首,扑簌扑簌地掉眼泪。(史记·项羽本纪)这与后来听说韩信被吕后谋杀后的反应很相似:“且喜且怜之”。

东汉末年,曹操与袁绍可谓死对头。建安五年(200年)八月,双方在官渡(今河南中牟县东北)展开决战。相持三个月后,曹操派人偷袭乌巢(今河南省原阳县东北),烧毁了袁绍的全部粮草,大破绍军。袁绍败走,次年忧愤而死。建安九年八月,曹操进一步打败了袁绍的继承人袁尚,进入邺城(治所在今河北省临漳县西南邺镇)。此时的曹操,学着汉高祖的样子,亲自到袁绍的墓前祭拜,痛哭流涕,不仅把没收袁家的宝物悉数归还,还另赐予了一些零碎的丝织品,指示由地方政府把袁绍的妻子奉养起来。(《三国志·魏书·武帝纪》)

清康熙五十二年(1714年),康熙皇帝在六十大寿时,举行了一场盛大的“千叟宴”。康熙在给自已的祖母

孝庄皇太后和天下臣民敬酒,最后举起第三杯酒,敬献给了董拜、吴三桂、郑经、葛尔丹、朱三太子等人。康熙说:“他们都是英雄豪杰。他们造就了朕,他们逼着朕立下了丰功伟业。朕恨他们,也敬他们……”应该说,对敌人光有恨,是糊涂;既恨亦敬,是清醒。怪不得他被尊为清圣祖,一个圣字,解读出不尽意味。

康熙的故事在邻邦印度也有类似的版本。相传,古印度有位王子,一次征战之后,得胜回朝。在盛大的庆功宴上,王子谦逊地举起酒杯,感谢所有的老前辈、大臣、将士以及黎民百姓。包括为他牵马的仆人也都提到了,这使得大家深深感动。然而,坐在旁边的老国王却提醒道:“孩子,你忘了一个最重要的人!”王子不解,怔了半晌,他的父王十分郑重地说:“你的——敌——人。”

上面所举的例子,除臧孙纯外都是帝王。他们凭吊自己的敌人,流几滴鳄鱼的眼泪,难免没有作秀的成分,另外这几个帝王也没有认识到敌人的灭亡也预示着自己的厄运。曹操之所以在赤壁吃了败仗,就是此理。臧孙纯不同,他看得更远。应该说,他们都不是高明的,但最高明的还是臧孙纯。

敌人,在某种意义上说就是竞争对手。如果你是一个成功的人,说穿了,你的敌人才是使你最终成功的人。敌人的高度决定了你的高度,敌人倒下了,你的高度也就到头了,而且不好,你也要倒下,这就叫“同归于尽”。为什么秦灭六国以后,仅仅十多年,也就呜呼哀哉了,并没有比六国生存的更长久一些?其原因就在于“无敌”。所以,人必须有敌人,国家也必须有敌人。这也是上天在造物种时都为它们设置了天敌的原因。如果哪个物种没有天敌,那个物种很快就会灭亡。知道了这个道理,养鱼的人特别在鱼塘放了那么几条黑鱼。黑鱼是吃鱼的鱼。由于黑鱼的存在,鱼塘里的其他鱼类才会健壮,否则就会因为安逸失去抵抗力而感染疾病死亡。

敌我就是一个矛盾的两个方面,失去了敌人,也就失去了“我”。把这句话反过来就是说,敌人存在,我才能存在。所以,人不可以无敌。只有敌人“万岁”,我才能“万岁”!

长篇小说《对决》(王刚著)开头即写道:“信安市最近爆出了一个特大新闻,信安电视台的一个主任和检察院的一个反贪局长在交警支队的酒桌上打了起来。”这样给人以丰富联想的以私人恩怨、个人冲突为开端,并进一步以信安历史上曾经发生过的“电老虎”与“水霸王”的“水电之争”为烘托,以街头巷尾的信安市

任之间的矛盾;因经济问题,部主任与收受好处的记者之间的矛盾;因利益问题,电视台台长与部主任之间的矛盾;因爱情原因,漂亮的女主持人与身为部主任的男朋友之间的误会、矛盾等等。

这还是一个让读者眼界大开、能够充分了解到新闻背后故事及内幕的媒体,如顶压力巧使计谋播出《平原空战》、

● 书林漫步

## 精彩的《对决》

超文

老百姓十分感兴趣的这两个特殊人物谁更牛气为渲染生发开来的开局,既摆脱了俗套,提高了可信度、刻画出了活生生的主人公性情,又紧紧抓住了读者的眼球,产生了让人欲罢不能的阅读欲望和揪心的悬念。这正是作者创作构思摆脱常规的独到之处。

一部作品,开局是否有吸引力,往往决定着读者的取舍。《对决》以开局取胜,并随着情节的深入,自然而然地引领读者进入到一般人感觉十分神秘的电视台中:这是一个和外界发生矛盾不断的媒体,不仅和检察官、街头烤羊肉串的小贩、没有良知的假神医、出售铜牌的京城某媒体驻信安记者站、街道办事处甚至于和部属的航空公司、和省级电视台都发生了矛盾,可谓矛盾缠身。

这又是一个内部矛盾频频的媒体,因节目播出、观念问题、部主任与副主任、制片人之间的矛盾;因人际间、纪检组长与部主任

如为曝光勇赴鸿门宴一顿饭吃辆桑塔纳、如不惧权势携带暗拍机暗访记者站和假神医、如齐心协力办“3·15”晚会大曝光等等不一而足。那么,小说中的媒体和现实生活中的媒体究竟是不是一回事呢?既是也不是!是呢,是因为这部小说中描写的媒体并没有脱离现实生活中的媒体,小说中描写的情节和事件,在现实生活中的任何媒体都有可能发生,虽说是虚构的,但却是合理的,是一种高于生活的文学的真实。不是呢,则是因为小说中的媒体毕竟是虚构的,是把现实生活中可能是很多家媒体和很多年才发生的类似故事加以虚构浓缩叠加而成,所以现实中的媒体不可能像小说中的媒体那样让人感觉充满矛盾和冲突。

媒体小说就是媒体小说,你一定要把它当小说看,小说媒体就是小说中的媒体,你千万不能把它和现实中的媒体画等号,否则你就会产生错觉。因为生活本身既是精彩的又是平淡的,而小说只描写生活中的精彩而不记录生活中的平淡。



梦石 唐缙斌

每个人有每个人不同的命运,一部电影也这样如此。路学长的电影《长大成人》,大概1994年我就得到拍摄的消息,由于故事的年代背景与姜文《阳光灿烂的日子》有几分相似,且都是讲少年成长,两者拍摄时间也很近,因此有可比性。

但《阳光》蜚声海内外,早已成为反映“文革”甚至整个中国电影的经典,又有几个人会知道《长大成人》?一度我甚至以为它早已胎死腹中,谁曾想它却成为北影厂1997年的正式作品,同年《长大成人》在国内悄无声息地上映,我见到它已经到2010年。

当然,关于电影的艺术水准还是可以讲几句话,平心而论,《长大成人》不如《阳光灿烂的日子》,姜文的

● 赏读

## 不知所终的白日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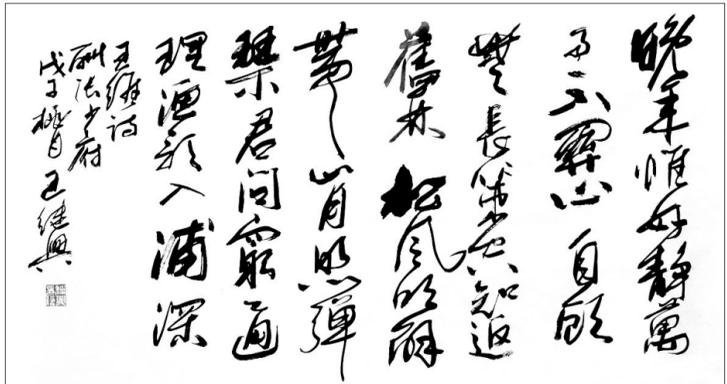
谢挺

电影有王朔名作《动物凶猛》作底子,文学性上是后者不能比拟的,且《阳光灿烂》剧情以长大为结束,后者却将故事拉长,绵延十数年,前面讲“文革”,后面讲改革,准确地说,是80年代地下乐队的故事。正常的话,这应当是两部电影的容量。

《长大成人》的原名与苏联名著有一定关系,尤其里面朱赫来形象,路学长在自己的电影中找到了对应,并视其为成长的偶像……如果

《长大成人》顺利公映,它与观众见面的时间应当在《头发乱了》、《北京的乐与路》之前,也就是说它大概能成为头一部真实反映当年北京地下摇滚乐队生活的电影,并被一些影迷、乐迷津津乐道,可惜——从结果看,《长大成人》理念及丰满程度都不及它的“追随者”。

也许创作的时间跨度过长,主人公的矛盾性格也与周围不尽合拍,看完后你会有这样的感觉,这个叫周青



王維詩(副張少府)  
王維興

人不可以无敌

滴鳄鱼的眼泪,难免没有作秀的成分,另外这几个帝王也没有认识到敌人的灭亡也预示着自己的厄运。曹操之所以在赤壁吃了败仗,就是此理。臧孙纯不同,他看得更远。应该说,他们都不是高明的,但最高明的还是臧孙纯。

敌人,在某种意义上说就是竞争对手。如果你是一个成功的人,说穿了,你的敌人才是使你最终成功的人。敌人的高度决定了你的高度,敌人倒下了,你的高度也就到头了,而且不好,你也要倒下,这就叫“同归于尽”。为什么秦灭六国以后,仅仅十多年,也就呜呼哀哉了,并没有比六国生存的更长久一些?其原因就在于“无敌”。所以,人必须有敌人,国家也必须有敌人。这也是上天在造物种时都为它们设置了天敌的原因。如果哪个物种没有天敌,那个物种很快就会灭亡。知道了这个道理,养鱼的人特别在鱼塘放了那么几条黑鱼。黑鱼是吃鱼的鱼。由于黑鱼的存在,鱼塘里的其他鱼类才会健壮,否则就会因为安逸失去抵抗力而感染疾病死亡。

敌我就是一个矛盾的两个方面,失去了敌人,也就失去了“我”。把这句话反过来就是说,敌人存在,我才能存在。所以,人不可以无敌。只有敌人“万岁”,我才能“万岁”!



黄凤 韩雪中

● 掌故

## “九天”与“九泉”

王道清

“九天”与“九泉”这两个词在古诗词中屡见不鲜。如“飞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银河落九天”、“冥冥九泉室,漫漫长夜台”。

“九”是个位数中最大的数字,因此我国古代常用“九”表示多、大、极的意思。古医书《素问》中写道:“天地之至数,始于一,终于九焉。”九便是指高不可测的天空,极言其高;九泉便是指深不见底的地下,极言其深。

当然,关于“九天”还有其他的说法。我国古代先民认为“九”为阳数,天属阳,九天就是指上天。《淮南子》则将天

的人不仅不吸毒,其实也不喜欢摇滚,还不喜欢和女人睡觉——我不知道这是否就是路导理解的理想主义?后半部的确乏善可陈,可以匆匆带过去。

尽管这样,我还是觉得这是一部可看的电影,尤其对“文革”阅历、受过理想主义熏陶,受苏联文学影响巨大,有《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情结的人,大概可以在这部作品中得到某种类似重验的体会。

不过,这真是一部充满悲情的电影,无论戏里戏外。我们都知道艺术来源于生活的,可能这个缘故,电影中女主角的扮演者朱洁在影片拍摄的过程中,假戏真做,因吸毒过量而死,年仅25岁。

● 新书架

## 《李鸿章发迹史》

邢晓英

从政40年,遭遇创纪录的800多次弹劾,有的是小人告密,有的是上司打压,有的是亲信背叛,有的是政敌陷害,有的是捕风捉影,有的是证据确凿,面对无数或明或暗的对手,一次又一次的政治风暴,无论对手设下多么阴险而密不透风的陷阱,李鸿章总能从容地走到最安全的地方。《李鸿章发迹史》讲述了李鸿章“一直被弹劾,谁也扳不倒”的人生。

作者汪衍振半辈子研究晚清三大名臣曾国藩、李鸿章、左宗棠,耗费21年心血,只写了《曾国藩发迹史》《李鸿章发迹史》《左宗棠发迹史》三部历史小说,书写完,头发都白了,被媒体戏称为“中国最笨历史作家”。“晚清三大名臣发迹史”因对官场升迁沉浮的独特视角,在公务员群体中引起关注。

第一次正经体验夜店要追溯到九年前。那时我刚刚得到一份月薪2500元的工作,相比之前的800,手头十分阔绰。有位同事提出去夜店聚聚,我欣然同意,由此平生第一次见识了何谓夜店,而且一下子见识了两家。

第一家,可能30岁往上的北京人都知道,叫唐人街。

第二家在北京依然营业,就是朝阳门外的东方斯卡拉,演艺、唱歌、洗浴一应俱全吧。

夜店对于我来说,有两个好处。首先,这种环境注定了暧昧,是个谈情说爱的好地方;其次,夜店必然离不开酒,因此只要是能喝酒的客户,大家在这里很容易“坦诚相见”,达成某种共识,买卖不成仁义在;第三,对于我这种喜欢得瑟的人,夜店也给我提供了机会和场地。

专业的拼不过真诚的

2002年前后,西直门东南角国务院第二招待所南侧的那条马路上,有一个叫做“枫之园”的酒吧。这个酒吧我很喜欢,第一是它便宜,可乐8块钱一听,绝对算得上工薪消费;第二是那儿的可以当众唱歌,每个卡座的客人轮流点,然后站在舞台上对唱大家唱。音响设备也还不错,做小的LIVE SHOW是绰绰有余的。

当时我有一个同事兼好友叫朱晓雷,我俩都酷爱K歌,下班以后也常在一起厮混。当我俩发现仅仅在KTV里跟自己得意已足,已经不能满足得瑟的时候,决定将这种里外透着骚的表达搬到酒吧中实现,因此在那个阶段,这家酒吧成了我业余文化生活的活动场所。

朱晓雷同志的主打风格是张学友和童安格,我的主打风格是郑中基,偶尔也掺和点儿林志炫。

一个周末,我们照例来到这儿,那天晚上出奇的热闹,特别是有一桌拼桌,聚了十几个人,好像是大学同学聚会。我跟晓雷有个臭毛病,一看人多就想唱,一唱就巨投入,巴掌大个舞台往上一站,一闭眼,宛如已经置身在向几万名观众献艺了。

基于本人一唱歌就闭眼,一闭眼就宛如置身舞台的特点,那一晚在观众的热情配合下,我无论是造型、投入程度、情感表达的细腻程度还是综合素质,都达到了此生难以超越的巅峰状态。

当我唱完第一个part,掌声雷动了;当我唱完第二个part,女生开始尖叫男生开始吹口哨;当我唱完最后一



朱晓雷

像恋爱一样去工作

一个20后新晋“职场”之道

后来,随着岁月的流逝,年龄的增长和工作的变化,越来越多的时间是和合作伙伴或者客户一起去夜店,进行感情和业务沟通。

在年长的人眼里,夜店是个“是非之地”。一提起夜店,就是纸醉金迷、藏污纳垢,甚至“黄赌毒”,就好像一提起“网络游戏”,家人们都是一脸戒备,觉得这事儿不正经。

其实就我的切身感受来说,坏人在什么环境下都是坏人,好人在什么情况下终究是好人;有自制力的人面对什么诱惑都能保持清醒,没自制力的人除非吃了大亏,否则永远给点儿甜头就屁颠儿着去了。那些沉迷网游荒废学业的孩子,就算没有网游,也会混在台球厅、录像厅或者其他什么地方。与之相反,网络游戏玩儿好了也是人才啊,譬如我的好朋友孟阳(Rocket Boy),在“长城之战”中通过QuakeIII这款游戏拿下了100万奖金,不服都不行。

恋爱是恋爱,生意是生意

不过显然,在夜店谈恋爱和在夜店中谈工作,还是有很大的区别。我就吃过这样的亏,陪客户开商务party,自顾自地猛灌,结果人家客户客套地称赞了我几句,喝了几杯酒,就找借口回家了,生意自然也没了下文。有过这么几次以后,我突然明白了,我不是去玩儿的,是去工作的。

## 连载

当破坏气氛的一群游客出现时,她才想到看一下手表:距离班去档案室已经超过一小时了。时间竟过得这么快!也许正是艺术吸引她进入这种生活,并让她继续留在这个行业里的。侦查只是一种手段——为了解开艺术和历史之谜。

她不愿意离开圣文森斯的画屏,就着手上博物馆的平面图找到了档案室。刚开始,她到处都找不到班,随后她发现旁边有个玻璃隔开的小房间。他就坐在里头,身边有一个漂亮的图书管理员。

虽然他们看起来似乎都正专心地看着资料,而非注意着对方,但她还是忍不住感到嫉妒。

她推开玻璃门走进房间。两人同时抬眼看她,她低声问道:“那些文件是什么?”

班答道:“这些是狄亚哥·德·阿鲁达修建查罗拉时的建筑设计原稿。”

玛拉占有性地靠近班。她看到班戴着一只手套翻动书页,她大概可以从书页中分辨得出中殿、唱诗班和圣器所的位置。

班抬眼望向图书管理员:“一楼的设计图在哪儿?就是圣器所底下那层楼?”

“我听不懂。”她用很重的口音回答。

他重复了一遍问题,这次刻意很慢,而且特别强调他的重点。

“我听得懂你的英文,只是没办法理解你的问题。所有的建筑蓝图都已经在你手上了。”

班仿佛同意似的点点头,然后又慢慢地翻阅着蓝图。他特别注意右下角页码的地方。页次数字不对——有一页设计图被人抽走了。

个精致的小提琴单人椅上坐下。45分钟过去了,管家终于再度出现。“图玛子爵和子爵夫人到。”他宣布。

玛拉和班跳起来,突然觉得自己不清楚合乎礼仪的问候方式。她想着到底应该要鞠躬行礼,还是要握手。

图玛子爵很友善,看不出一些贵族的傲慢气息,他们的动作也回答了她说不出口的问题。他走向玛拉,伸出手以示欢迎,图玛子爵夫人也对班做出同样的动作。接着他们再彼此交换。

一阵寒暄之后,子爵和子爵夫人领着玛拉和班走进他们家中。子爵走在前面,大致解释了这栋房子的历史,并带他们走进一间宛如舞厅般的大客厅。墙上挂满了地图——好几百张的地图。

子爵跟他们一起走到航海图前面,指着几张地图。他的收藏似乎集中于一个特定的主题:葡萄牙的庆典。他把关注的焦点放在一张航海图上;佩德罗·赖内尔画在羊皮纸上的精美彩色航海图。他特别提到费南多·瓦兹·雷多多的六张、1570年间的地图集。子爵解释道,雷多多不仅是制图师,也是艺术家,接着便骄傲地指出地图上精细的边界与装饰图。

班站在一张雷多的地图前面说到:“它们真精致。玛拉,我记得席瓦教授那天好像提到雷多多,对吧?”

“席瓦教授?”子爵问道。

玛拉还来不及制止班,他又开口说到:“是的,就是里斯本大学的路易斯·席瓦教授,他是著名的地图学专家。那天我们跟他讨论大航海时代的地图时,他提到你们两人曾经见过面。”

“那次会面很简短。”子爵回答,随即再次讨论雷多多。

看着子爵,玛拉不禁想起贡萨雷斯在圣文森画屏中的画像。他有着同样修长的脸,黑眼睛和背景中许多平民坚定的下巴线条。

这场展示到了尾声时,玛拉指出:“您的收藏真是壮观。”

“谢谢你,不过这还不是我全部的收藏品。”

“我可忘不了您借给古文物国家博物馆的那些美丽雕刻品。我今天已经看过那些艺术品了,确实非常迷人。”

“我还有比那些更吸引人的收藏,但是为了保存,我得轮流展示它们。”



谁偷了郑和的世界地图?

雷多多的地图前面说到:“它们真精致。玛拉,我记得席瓦教授那天好像提到雷多多,对吧?”

“席瓦教授?”子爵问道。

玛拉还来不及制止班,他又开口说到:“是的,就是里斯本大学的路易斯·席瓦教授,他是著名的地图学专家。那天我们跟他讨论大航海时代的地图时,他提到你们两人曾经见过面。”

“那次会面很简短。”子爵回答,随即再次讨论雷多多。

看着子爵,玛拉不禁想起贡萨雷斯在圣文森画屏中的画像。他有着同样修长的脸,黑眼睛和背景中许多平民坚定的下巴线条。

这场展示到了尾声时,玛拉指出:“您的收藏真是壮观。”

“谢谢你,不过这还不是我全部的收藏品。”

“我可忘不了您借给古文物国家博物馆的那些美丽雕刻品。我今天已经看过那些艺术品了,确实非常迷人。”

“我还有比那些更吸引人的收藏,但是为了保存,我得轮流展示它们。”